

## 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趙偵君  
電話：03-3322101#7473  
傳真：03-3361044  
電子信箱：066115@mail.ty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縣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1004491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桃園縣童軍會舉辦第73期幼童軍（社區）木章基本訓練，敬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縣童軍會中華民國101年9月3日101桃童理字第1010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訓練時間：101年10月12日至10月14日。
- 三、訓練地點：桃園市南崁國小。
- 四、報名資格：
  - (一)滿20歲（女性需年滿25歲）以履行登記尚未接受該項訓練之服務員及羅浮（蘭傑）童子軍。
  - (二)各學校尚未接受該項訓練主任、組長及社區童子軍團主任委員、團長、服務員。
  - (三)熱心童軍運動，對童軍理論及訓練工作具有意願之教師與社會人士。
- 五、報名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101年10月5日止。
- 六、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12小時。
- 七、工作人員准予在不影響校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下，於6個



月內自行擇日補假。

八、本案相關附件請逕至本府電子公文附件檔案上下載專區（

<http://file.tycg.gov.tw/>）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桃園縣童軍會

2012-09-17  
08:18:21  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

裝

訂

